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214001

单位名称: 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十月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工程造价、工程招投标的管理。

(二) 指导全市村镇建设工作，推进村镇城市化进程。

(三) 负责有关城市拆迁许可管理，负责住宅竣工综合验收和交接管理；指导和实施全市住宅产业化发展工作；做好授权范围内市重点工程的协调、调度工作。

(四) 负责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工业和民用建筑的抗震设防工作；指导有关建设项目新技术开发、技术引进、科技成果转化工作。

(五) 指导和管理全市供气、供热行业的发展。

(六) 贯彻实施国家、省、市关于房管、房改和物业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制定全市房管、房改和物业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七) 负责制定全市住宅产业的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全市居住区的规划审查、竣工验收综合验收；

(八) 负责全市各类房屋产权产籍的管理。依法办理房屋所有权登记、核发房屋权属证书；负责全市房产测绘的管理和房屋面积计算结果的认定；负责全市异产毗连房屋的管理。

(九) 负责全市各类房产交易市的管理。负责全市房产中介机构和房屋租赁管理；负责全市商品房的预(销)售管理，发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

(十) 负责全市物业管理企业的资质初审和行业管理。负责全市物业管理工作的协调、指导；负责全市新建住宅区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基金的归集、管理和使用审批，以及物业管理公共资金的管理和文明小区建设及申报工作；

(十一) 负责全市城镇各类房屋拆迁的管理。负责全市各类房屋拆迁项目的审批、拆迁单位的资格审核和拆迁企业的资质管理，核发房屋拆迁资格证和拆迁许可证；负责对全市拆迁工作进行检查、监督和指导。

(十二) 负责全市直管公产房屋和托管房屋的管理；负责制定全市公产房屋的租金标准；

(十三) 负责全市城镇廉租住房的管理，编制廉租住房的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承办历史形成的私房政策的落实。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92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327.3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4.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3.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384.5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966.2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713.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991.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252.9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252.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9,252.91	总计	62	29,252.9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252.91	29,252.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20	13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20	13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65	111.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55	22.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54	63.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4	63.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54	63.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84.59	5,384.59					
21103	污染防治	5,384.59	5,384.59					
2110301	大气	5,384.59	5,384.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966.25	12,966.2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23.88	1,723.88					
2120101	行政运行	1,323.88	1,323.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0.00	4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906.05	4,906.0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132.58	3,132.5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73.47	1,773.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36.33	6,136.3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49.90	1,049.9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86.43	5,086.4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3.32	4,713.3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623.18	4,623.18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132.54	4,132.54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1.80	11.8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8.29	38.2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0.55	120.5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20.00	3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14	90.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14	90.14					
229	其他支出	5,991.00	5,991.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91.00	5,991.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991.00	5,99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
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252.91	1,611.76	27,641.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34.20	13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134.20	13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1.65	111.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2.55	22.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54	63.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63.54	63.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54	63.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84.59		5,384.59			
21103	污染防治	5,384.59		5,384.59			
2110301	大气	5,384.59		5,384.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966.25	1,323.88	11,642.3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	1,723.88	1,323.88	4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323.88	1,323.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支出	400.00		4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	4,906.05		4,906.0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132.58		3,132.5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73.47		1,773.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36.33		6,136.3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49.90		1,049.9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86.43		5,086.4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3.32	90.14	4,623.1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623.18		4,623.18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132.54		4,132.54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1.80		11.8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8.29		38.2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0.55		120.5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20.00		3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14	90.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14	90.14				
229	其他支出	5,991.00		5,991.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91.00		5,991.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991.00		5,99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92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327.3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4.20	134.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3.54	63.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384.59	5,384.5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966.25	6,629.93	6,336.3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13.32	4,713.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991.00		5,991.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252.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252.91	16,925.58	12,327.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9,252.91	总计	64	29,252.91	16,925.58	12,327.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档次		1	2	3
合计		16,925.58	1,611.76	15,31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20	13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20	13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65	111.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55	22.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54	63.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54	63.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54	63.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84.59		5,384.59
21103	污染防治	5,384.59		5,384.59
2110301	大气	5,384.59		5,384.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29.93	1,323.88	5,306.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23.88	1,323.88	4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323.88	1,323.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0.00		4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906.05		4,906.0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132.58		3,132.5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73.47		1,773.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3.32	90.14	4,623.1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623.18		4,623.18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132.54		4,132.54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1.80		11.8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8.29		38.2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0.55		120.5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20.00		3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14	90.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14	9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5.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13.32	30201	办公费	31.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4.4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0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41.8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6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55	30207	邮电费	2.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5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4	30211	差旅费	3.8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4.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7.8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3.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2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2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1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2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2.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03.66	公用经费合计				108.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327.33	12,327.33		12,327.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36.33	6,336.33		6,336.3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6,136.33	6,136.33		6,136.3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49.90	1,049.90		1,049.9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86.43	5,086.43		5,086.4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	200.00		200.00	
229	其他支出		5,991.00	5,991.00		5,991.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 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5,991.00	5,991.00		5,991.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 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 安排的支出		5,991.00	5,991.00		5,99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0		0.80		0.80	0.80	1.55		0.79		0.79	0.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9,252.91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7431.23万元,增长25.4%,主要原因是双代、市政基建设类项目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9,252.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252.9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9,252.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11.76万元,占5.51%;项目支出27,641.15万元,占94.4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9,252.91万元,比上年增长7431.23万元,增长34.05%,主要是双代、市政基建设类项目增加;本年支出29,252.91万元,比上年增长7431.23万元,增长34.05%,主要是双代、市政基建设类项目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6,925.58万元,比上年减少1305.36万元,主要是棚改类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16,925.58万元,比上年减少1305.36万元,降低7.16%,主要是棚改类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327.33万元,比上年增加8736.59万元,增长243.3%,主要是双代、市政建设类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12,327.33万元,比上年增加8736.59万元,增长(降低)243.3%,主要是双代、市政建设类项目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9,25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02%,比年初预算增加3992.7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项目增加;本年支出29,25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02%,比年初预算增加3992.7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项目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6,925.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87%,比年初预算增加3992.77万元,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项目增加;本年支出16,925.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87%,比年初预算增加3992.77万万元,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项目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327.33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78.32%，比年初预算减少3412.81万元，主要原因是基金项目调整预算减少；本年支出12,327.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32%，比年初预算减少3412.81万元，主要原因是基金项目调整预算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252.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4.2 万元，占 0.46%；卫生健康（类）支出 63.54 万元，占 0.22%；节能环保（类）支出 5,384.59 万元，占 18.41%；城乡社区（类）支出 12,966.25 万元，占 44.32%；住房保障（类）支出 4,713.32 万元，占 16.11%；其他（类）支出 5,991 万元，占 20.48%。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11.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03.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0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83%，较预算减少 0.05 万元，降低 3.23%，主要是我局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实现了不减不增的目标。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05 万元，降低 3.32%，主要是我局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实现了不减不增的目标。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无组织出国（境）团组；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无组织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8 万元，支出决算 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01%，主要是切实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较上年减少 0.0001 万元，降低 0.01%，主要是切实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 2022 年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79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7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001 万元，降低 0.01%，主要是切实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较上年减少 0.0001 万元，降低 0.001%，主要是切实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与 2022 年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8 万元，支出决算 0.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95%。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001 万元，降低 0.01%，主要是积极贯彻落实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0001 万元降低 0.01%，主要是积极贯彻落实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3 批次、98 人次，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8.1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60.02 万元，增长 124.83%。主要原因是公房维修费和委托业务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无需增加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主要是无相关应用需要。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0 个，共涉及资金 15313.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2023 年度“中环寰慧（南宫）节能热力有限公司补贴资金”、“南宫市方舱集中隔离点建设工程（河北襄构西部工业区方舱）”等 1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327.3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租赁补贴）冀财综【2022】49 号”、“南宫市排水管网建设项目（朝阳街部分）”等 57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313.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327.33 万元，其中，对“2022 年度中环寰慧（南宫）节能热力有限公司补贴”、“2023 年住房保障租赁补贴和梯度保障”等项目分别由单位内评审组开展绩效评价开展绩效评价。项目均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与单位职责目标、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一致，能够充分体现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各项目顺利实施，资金安全和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资金拨付手续完整，得到有效利用。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租赁补贴）冀财综【2022】49 号”项目及“南宫市排水管网建设项目（朝阳街部分）”项目等 5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租赁补贴）冀财综【2022】49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租赁补贴）冀财综【2022】49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4万元，执行数为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政策动态管理我市住房保障家庭，完成我市100户住房保障租赁补贴及370户梯度保障补贴的发放任务，满意度达95%，提高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住房环境，改善城区环境，促进了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未发现问题。

提前下达2023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租赁补贴）冀财综【2022】49号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	
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租赁补贴）冀财综【2022】49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4001 - 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4.000000	到位数	44.000000	执行数	4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0000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100.00
三、目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标完成情况	按照政策动态管理我市住房保障家庭,完成我市100户住房保障租赁补贴及370梯度保障补贴,完成发放任务			按照政策动态管理我市住房保障家庭,完成我市100户住房保障租赁补贴及370梯度保障补贴,完成发放任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及佐证材料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户数	20.00	文字描述		租赁补贴100户,实物配租370户	550	完成	20	发放台账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0	=	100%		100%	完成	10	目标责任状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效	10.00	文字描述		3月、9月	3月、9月	完成	10	目标责任状
		成本指标	住房保障补贴发放标准	10.00	文字描述		家庭成员3人270元/季度,2人180元/季度	家庭成员3人270元/季度,2人180元/季度	完成	10	南宮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5】13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10.00	文字描述		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完成	9	住房保障政策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区环境	10.00	文字描述		改善城区环境	改善城区环境	完成	10	住房保障政策文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住房环境	10.00	文字描述		提高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住房环境	提高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住房环境	完成	10	住房保障政策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满意度	10.00	≥	90	%	95%		10	满意度调查
	预算执行率	89		10						10	
自评总分										99	

(2) “南宫市排水管网建设项目（朝阳街部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南宫市排水管网建设项目（朝阳街部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执行数为 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合同约定，在对朝阳街（腾飞路滨河西路）路段，新建一道排水管道管径 D10001500mm 恢复道路 16500 平方米，在约定时间内，如期完工，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7%，提高了城市道路质量、改善城区环境。未发现问题。

南宫市排水管网建设项目（朝阳街部分）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宫市排水管网建设项目（朝阳街部分）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4001 - 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00	到位数		执行数	6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朝阳街(腾飞路滨河西路)道路长 1100 米, 新建一道排水管道管径 D10001500mm 恢复道路 16500 平方米	朝阳街(腾飞路滨河西路)道路长 1100 米, 新建一道排水管道管径 D10001500mm 恢复道路 16500 平方米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及佐证材料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道路、管网长度	20.00	文字描述		新建排水管道 1500mm 恢复道路 16500 平方米	新建排水管道 1500mm 恢复道路 16500 平方米	完成	20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图纸
		质量指标	道路、管网质量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竣工验收报告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工期	10.00	文字描述		按合同约定的工期, 如期完工	已达到预期工程量	完成	10	合同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10.00	=	600	万元	600 万元	完成	10	资金批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率	10.00	≥	80	%	95%	完成	10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图纸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积极推进对城区发展	15.00	文字描述		长期发挥功能	长期发挥功能	完成	13	竣工验收报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5.00	≥	90	%	95%	完成	14	满意度调查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均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与单位职责目标、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能够充分体现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能准确

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各项目顺利实施，资金安全和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资金拨付手续完整，得到有效利用。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